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唐國薰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948
電子信箱：20011310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牧字第113401226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HH11185_1_09144959155.pdf、113HH11185_2_09144959155.pdf、
113HH11185_3_0914495915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新豐鄉坡頭漁港漁港計畫書及坡頭漁港區域劃定
說明書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張貼宣導民眾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漁港法第5條、第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六都）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農業部漁業署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農業處(均含附件)

